

2023 年全民 e 化資訊運動會

(春季賽)

活動計畫書



指導單位：各縣市政府教育局(處)

主辦單位：中華民國電腦教育發展協會、中華民國電腦教育發展協會_英語教育發展委員會、彰化縣外國語文研究推廣協會

協辦單位：台北市康寧大學、大全國際教育事業機構、達藝帝優工作室

2023 年 03 月 30 日 Ver.0.15

2023 年全民 e 化資訊運動會活動辦法

壹、依據：

電教(112)字第 1120330001 號辦理

貳、目的：

- 一、學生基本素養的培養，創造多元化的實質能力。
- 二、搭配 108 課綱整體規劃，提升學生學習目標及未來的方針。
- 三、配合教育部國民學前教育署學生學習歷程推動，充實學生自我學習記錄歷程及檢核。
- 四、透過英語能力檢測，了解學生英語學習結果、做為補救教學參考依據。
- 五、以公信力認證機構，提供學生資訊應用能力評量及自我挑戰即測即評交流，並可取得專業證照之機會。

參、競賽類別科目：(各科目競賽規則詳見附錄)

一、核心能力素養類 (一)、資訊科技概論 (二)、網際網路 標準級 (三)、電子商務 標準級 (四)、資訊安全 (五)、程式素養(Python) (六)、程式素養(App Inventor 雲端手機程式設計)	二、視窗程式軟體核心技能類 (一)、中文看打輸入 (二)、英文看打輸入 (三)、Scratch_互動程式 (四)、Scratch_動畫程式 (五)、文書處理類 Word 2016(專業級) (六)、電子試算表類 Excel 2016(專業級) (七)、簡報類 PowerPoint 2016(專業級)
三、視窗程式軟體專業技能類 (一)、文書處理類 Word 2016(企業級) (二)、電子試算表類 Excel 2016(企業級) (三)、簡報類 PowerPoint 2016(企業級) (四)、App Inventor 雲端手機程式設計(術科)	四、英語能力類 (一)、(EAST-VOC)英語詞彙能力檢測 (二)、(EAST-GET)通用英語能力檢測(筆試) (三)、(EAST-GET)通用英語能力檢測(口試)

肆、競賽時間：

校園賽:競賽期間即日起至 112 年 04 月 28 日止

線上賽: 112 年 05 月 07 日

現場賽: 112 年 05 月 06 日

全國賽:於 112 年 05 月 19 日公佈排名

伍、競賽地點：

現場賽:112月5月6日於台北「康寧大學」舉行

線上賽:112月5月7日，各選手自行準備電腦及網路，線上舉行競賽

陸、各類別分組報名資格：

組別	報名資格
國中小組	凡就讀公私立國中、國小或完全中學國中部或國小部學生，均可參加
高中職組	凡就讀公私立高中職之學生，均可參加
大專社會組	大專院校之學生，或年滿18歲的社會人士，均可參加。

柒、競賽報名與比賽方式：

一、報名時間：

報名即日起至112年04月28日，逾時不受理報名。

二、報名方式：

(一)校園賽：

1. 依團體單位申請報名。(團體單位包含學校、安親課輔、訓練機構組織)
2. 於「中華民國電腦教育發展協會」網站申請辦理(www.testcenter.org.tw)，並將(附件一)表單及(附件二)校內賽參賽學生報名資料，填寫後回傳至協會信箱(ecamp@testcenter.org.tw)辦理。
3. 申請校內賽需達單科20人以上或同時申請二科(每科10人以上)，科目組別可以自行調配。
4. 將由本會務人員協助申請單位建置完成校內競賽活動。

(二)線上賽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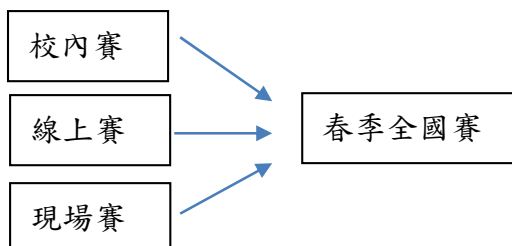
1. 需於主辦單位報名網站上完成報名作業 www.testcenter.org.tw。
2. 請選手需準備電腦及行動裝置(行動裝置裡安裝 MEET 軟體，並可開啟鏡頭全程監看)
3. 依主辦單位安排的場次時間，上線考試，主辦單位線上監考方試進行。
4. 系統軟體需於安排的場次前，安裝測試完畢，考試當天無法正常考試考生需自行負責。

(三)現場賽：

1. 報名人數低於10人以下，或無法安裝系統的學校，直接報名現場賽，需於主辦單位報名網站上完成報名作業 www.testcenter.org.tw。
2. 個別參賽者，請上報名網站完成報名作業 www.testcenter.org.tw。

三、競賽方式

1. 每類科目採用電腦線上實作方式進行。
2. 評分方式：成績依各科目分數高低排序，次要條件為時間，競賽各科評分規則內容如附錄說明。
3. 校園賽由各個報名學校，在校內賽競賽期間完成比賽，並將成績交給主辦單位進行校內賽排名。
4. 各級學校校內競賽完畢，依主辦單位指定位址，上傳成績。
5. 主辦單位於收到各校內成績，並於一週內公告各校校內競賽成績。
6. 現場賽:報名參加現場賽選手依主辦單位安排的時間到場考試，依網路公告為主。
7. 線上賽:報名參加線上賽選手，採線上考試，依主辦單位安排場次上線進行考試，網路公告為主。
8. 全國賽:將現場賽、線上賽、校園賽(得獎者)各類科彙集成績整合排名、再次依分數高低，排出全國競賽各科各組成績排名。
9. 如果現場賽活動受疫情的限制，將改以線上方式進行比賽。



捌、報名流程：

1. 帶隊報名：每隊須設帶隊人員一名，帶隊人員可由家長或老師擔任；帶隊人員必須於報名管理系統中先「註冊為帶隊老師會員」，填寫基本資料及確實可以使用之電子郵件，並「送出註冊資料」後，才能依註冊成功的帳號及密碼登入系統，進行報名作業流程。
2. 個人報名：個人報名必須先於報名管理系統個人報名系統中「註冊為考生會員」，填寫基本資料及確實可以使用之電子郵件，並「送出註冊資料」後，才能依註冊成功的帳號及密碼登入系統，進行報名作業流程。
3. 選手資料：選手報名資料由帶隊人員從「老師帶隊作業」中依序填寫，確實填寫選手之中文姓名、英文姓名、身分證、生日、指導老師及報名的類別，若為個人報名者(報名資料沒有單位及指導老師)，請登入後直接於「會員個人作業」，選擇考試科目，填寫完畢按「送出報名」完成報名作業。
4. 繳交相關費用：
 - 參加**核心能力素養類**：每人每類別 NT\$ 500 元。
 - 參加**視窗程式軟體核心技能類**：每人每類別 NT\$ 500 元。
 - 參加**視窗程式軟體專業技能類**：每人每類別 NT\$ 800 元。
 - (EAST-GET)通用**英語能力檢測**(筆試)，每人 NT\$ 600 元
 - (EAST-GET)通用**英語能力檢測**(口試)，每人 NT\$ 800 元
 - (EAST-GET)通用**英語能力檢測**(筆試+口試)，每人 NT\$ 1200 元
 - (EAST-GET)通用**英語能力檢測**(口試+3 節體驗課程)，每人 NT\$ 2000 元
 - (EAST-VOC)**英語詞彙能力檢測**，每人 NT\$ 800 元(報名並完成繳費之參加者，即贈送".edu 英語詞彙能力練習系統" 體驗 2 個月)
 - 請於 112 年 04 月 30 日前繳費完畢，逾期視同放棄，不予安排考試場次。
5. 繳費方式：可選擇郵政劃撥，或線上付款機制。以「隊」為單位，統一處理款項。郵政劃撥帳號 18844835 戶名：中華民國電腦教育發展協會。
6. 繳費證明：請將報名資料印出來(「編修檢視資料」中的「輸出為 PDF」)，連同付款證明單據傳真至 (02) 2970-1063，或 Mail 到 ecamp@testcenter.org.tw
7. 選手報名完成可利用報名系統的「編修檢視資料」自行查看審核訊息。
8. 大會審核：需經大會審核通過，才會安排場次考試。
9. 凡殘障人士得免費參加競賽(須檢附證明文件)。

玖、競賽獎勵：

獎勵方式：(大會得視報名人數與成績水準高低，調整錄取名額)

1. 每位參賽選手，憑競賽成績，皆可獲得參賽證明電子檔一份，請提供正確的 E_mail 信箱。
2. 校園賽：各類別競賽成績，依高至低排序取前 20% 人數，每位選手給予獎狀電子檔一份，請提供正確的 E_mail 信箱。(例如 Word 2016 企業級參賽人數為 20 人，該類別排名錄取 4 位)，排名前三位以名次排名，第四位起皆列優勝，校園賽得獎者才可列入全國賽排名。
3. 全國賽：將現場賽、線上賽、校園賽(得獎者)各類科成績整合排名、依分數高低，排出各科各組全國賽成績排名，取各類科前 10 名，每位選手及指導老師給予全國賽獎狀及指導狀電子檔一份，請提供正確的 E_mail 信箱。
4. 競賽成績合格者，皆可免費獲得該科「認證合格證書」證書電子檔一份。

註：

- 比賽成績於比賽後一週內公布於網站上，請選手自行上網查詢，如有疑問請於三天內提出申請複查成績，逾時一律不受理。
- 各類證書、獎狀皆為電子檔，如需紙本證明，每張需另付 200 元工本費。

壹拾、 聯絡方式

主辦單位：中華民國電腦教育發展協會

聯絡人：廖淑芬小姐

電話：(02) 2970-1067

傳真：(02) 2970-1063

信箱：ecamp@testcenter.org.tw

現場賽承辦單位：康寧大學(台北校區) 資訊暨圖書中心

聯絡人：周利蔚 老師

電話：(02) 2632-1181#374

傳真：(02) 2632-1261

信箱：liwei@ukn.edu.tw

2023 年全民 e 化資訊運動會(春季賽)

附錄

各科目競賽規則：

一、核心能力素養類

1. 資訊科技概論

- (1). 採系統測驗考試題庫亂數抽查，共計 50 題題目每題 2 分，總計考試時間 30 分鐘，滿分 100 分，及格標準 70 分。
- (2). 成績依分數高低排序，若分數相同，則以完成測驗時間最短者優先排序。
- (3). 由監試人員控管考試流程及時間。
- (4). 考生核對監試人員登錄之成績無誤後，並依指示完成考試。

2. 網際網路 標準級

- (1). 採系統測驗考試題庫亂數抽查，共計 50 題題目每題 2 分，總計考試時間 30 分鐘，滿分 100 分，及格標準 70 分。
- (2). 成績依分數高低排序，若分數相同，則以完成測驗時間最短者優先排序。
- (3). 由監試人員控管考試流程及時間。
- (4). 考生核對監試人員登錄之成績無誤後，並依指示完成考試。

3. 電子商務 標準級

- (1). 採系統測驗考試題庫亂數抽查，共計 50 題題目每題 2 分，總計考試時間 30 分鐘，滿分 100 分，及格標準 70 分。
- (2). 成績依分數高低排序，若分數相同，則以完成測驗時間最短者優先排序。
- (3). 由監試人員控管考試流程及時間。
- (4). 考生核對監試人員登錄之成績無誤後，並依指示完成考試。。

4. 資訊安全

- (1). 採系統測驗考試題庫亂數抽查，共計 50 題題目每題 2 分，總計考試時間 30 分鐘，滿分 100 分，及格標準 70 分。
- (2). 成績依分數高低排序，若分數相同，則以完成測驗時間最短者優先排序。
- (3). 由監試人員控管考試流程及時間。
- (4). 考生核對監試人員登錄之成績無誤後，並依指示完成考試。

5. 程式素養(Python)

- (1). 採系統測驗考試題庫亂數抽查，共計 50 題題目每題 2 分，總計考試時間 30 分鐘，滿分 100 分，及格標準 70 分。
- (2). 成績依分數高低排序，若分數相同，則以完成測驗時間最短者優先排序。
- (3). 由監試人員控管考試流程及時間。
- (4). 考生核對監試人員登錄之成績無誤後，並依指示完成考試。

6. 程式素養(App Inventor 雲端手機程式設計)學科

- (1). 採系統測驗考試題庫亂數抽查，共計 50 題題目每題 2 分，總計考試時間 30 分鐘，滿分 100 分，及格標準 70 分。
- (2). 成績依分數高低排序，若分數相同，則以完成測驗時間最短者優先排序。
- (3). 由監試人員控管考試流程及時間。
- (4). 考生核對監試人員登錄之成績無誤後，並依指示完成考試。

二、視窗程式軟體核心技能類

1. 中文看打輸入

- (1). 實際輸入測驗時間為一次十分鐘，時間一到，電腦自動儲存成績。
- (2). 有兩次測驗機會，取兩次考試中，分數最高者為競賽成績。成績尚未記錄完成前離場者，視同棄權。若進行測試中，參加者僅有一次成績，則以該次成績計算，不再加考。
- (3). 輸入正確一字，得一分。每列錯字、漏字、多打的字，倒扣 0.5 分。
- (4). 考試結束後，總正確輸入字扣除倒扣分數後與考試時間數（以分鐘為單位）的比值（即速度），即為成績。
- (5). 錯誤字數除以總字數，計算錯誤率超過 10%（含）者，以零分計算。
- (6). 文章由左而右，由上而下，依序輸入，如違反輸入行為，系統將判斷為作弊，分數以零分計算。
- (7). 最低合格標準須達每分鐘 12 個字。
- (8). 中文輸入法驅動程式請自行安裝。
- (9). 未列舉者，悉以主辦單位提供之競賽軟體處理方式為準。

2. 英文看打輸入

- (1). 實際輸入測驗時間為一次十分鐘，時間一到，電腦自動儲存成績。
- (2). 有兩次測驗機會，取兩次考試中，分數最高者為競賽成績。成績尚未記錄完成前離場者，視同棄權。若進行測試中，參賽者僅有一次成績，則以該次成績計算，不再加考。
- (3). 誤打、多打、重打、漏打或與原稿有任何不同之處，概視為錯誤一次計算（一字最多只計一次錯誤），標點和空格均視為前一字的一部份。
- (4). 罰則：每錯誤一次扣總擊數五十擊。
- (5). 成績計算： $(\text{總擊數} - \text{錯誤數} * 50) / (5 * \text{時間}) = \text{每分鐘淨打字數}$ 。
- (6). 錯誤率計算： $(\text{錯誤字數} * 5 / \text{總打擊數}) * 100\%$ 。錯誤率超過 10%（含）者，以零分計算。
- (7). 文章由左而右，由上而下，依序輸入，如違反輸入行為，系統將判斷為作弊，分數以零分計算。
- (8). 最低合格標準須達每分鐘 12 個字。
- (9). 未列舉者，悉以主辦單位提供之競賽軟體處理方式為準。

3. Scratch 互動程式設計：

- (1). 共計 2 組題目（內含子項），總計考試時間 60 分鐘，滿分 100 分，60 分及格。
- (2). 利用考場提供的 Scratch 2 軟體進程式設計，編輯完成程式，儲存 sb2 檔，交付完成。
- (3). 評審委員：主辦單位將邀請 Scratch 程式設計相關領域之專家學者擔任競賽評審委員。
- (4). 評分標準：依指定題目的功能指標，作答要求進行評分。
- (5). 評分方式：評審開啟考生的執行程式檔案，檢核所要求之設定是否完成。
- (6). 考生完成考試後，將試卷交回監試人員，檔案依考場規定儲存檔名及傳送至指定位置，並依指示離開考場。

4. Scratch 動畫程式設計：

- (1). 共計 2 組題目（內含子項），總計考試時間 60 分鐘，滿分 100 分，60 分及格。
- (2). 利用考場提供的 Scratch 2 軟體進程式設計，編輯完成程式，儲存 sb2 檔，交付完成。
- (3). 評審委員：主辦單位將邀請 Scratch 程式設計相關領域之專家學者擔任競賽評審委員。
- (4). 評分標準：依指定題目的功能指標，作答要求進行評分。
- (5). 評分方式：評審開啟考生的執行程式檔案，檢核所要求之設定是否完成。

(6). 考生完成考試後，將試卷交回監試人員，檔案依考場規定儲存檔名及傳送至指定位置，並依指示離開考場。

三、視窗程式軟體技能類

1. 文書處理類 Word 2016(企業級)、2016(專業級)

(1). 採電腦測驗系統考試，

- ◆ 2016(專業級)共計 3 題題目(2A 1B)，總計考試時間 45 分鐘，滿分 600 分，每題分數各佔 200 分，最低合格成績標準需達 420 分(含)以上。
- ◆ 2016(企業級)共計 5 題題目(2A 2B 1C)，總計考試時間 75 分鐘，滿分 1000 分，每題分數各佔 200 分，最低合格成績標準需達 700 分(含)以上。

(2). 由考生自行開啟主辦單位指定之各版本 Word 文書處理系統並依據指定試題進行作答。

(3). 由監試人員控管競賽流程及時間。

(4). 成績依分數高低排序，若分數相同，則以完成測驗時間最短者優先排序。

(5). 考試時間結束後，電腦會自動評分，並由監試人員登錄成績。

(6). 考生核對監試人員登錄之成績無誤後，並依指示完成考試。

(7). 未列舉者，悉以主辦單位提供之競賽軟體處理方式為準。

2. 電子試算表類 Excel 2016(企業級)、2016(專業級)

(1). 採電腦測驗系統考試，

- ◆ 2016(專業級)共計 3 題題目(2A 1B)，總計考試時間 45 分鐘，滿分 600 分，每題分數各佔 200 分，最低合格成績標準需達 420 分(含)以上。
- ◆ 2016(企業級)共計 5 題題目(2A 2B 1C)，總計考試時間 75 分鐘，滿分 1000 分，每題分數各佔 200 分，最低合格成績標準需達 700 分(含)以上。

(2). 由考生自行開啟考場安裝之各版本 Excel 電子試算表系統並依據指定試題進行作答。

(3). 由監試人員控管競賽流程及時間。

(4). 成績依分數高低排序，若分數相同，則以完成測驗時間最短者優先排序。

(5). 考試時間結束後，電腦會自動評分，並由監試人員登錄成績。

(6). 考生核對監試人員登錄之成績無誤後，並依指示完成考試。

(7). 未列舉者，悉以主辦單位提供之競賽軟體處理方式為準。

3. 簡報類 PowerPoint 2016(企業級)、2016(專業級)

- (1). 採電腦測驗系統考試，
 - ◆ 2016(專業級)共計 3 題題目(2A 1B)，總計考試時間 45 分鐘，滿分 600 分，每題分數各佔 200 分，最低合格成績標準需達 420 分(含)以上。
 - ◆ 2016(企業級)共計 5 題題目(2A 2B 1C)，總計考試時間 75 分鐘，滿分 1000 分，每題分數各佔 200 分，最低合格成績標準需達 700 分(含)以上。
- (2). 由考生自行開啟考場安裝之各版本 PowerPoint 簡報系統並依據指定試題進行作答。
- (3). 由監試人員控管競賽流程及時間。
- (4). 成績依分數高低排序，若分數相同，則以完成測驗時間最短者優先排序。
- (5). 考試時間結束後，電腦會自動評分，並由監試人員登錄成績。
- (6). 考生核對監試人員登錄之成績無誤後，並依指示完成考試。
- (7). 未列舉者，悉以主辦單位提供之競賽軟體處理方式為準。

4. App Inventor 雲端手機應用程式設計師(術科)：

- (1). 共計 2 組題目(內含子項)，總計考試時間 60 分鐘，滿分 100 分，60 分及格。
- (2). 利用考場所提供的 APP Inventor 2 軟體進行 App 設計，編輯完成程式，並打包成 APK 程式，交付完成。
- (3). 評審委員：主辦單位將邀請 APP 程式設計相關領域之專家學者擔任競賽評審委員。
- (4). 評分標準：依指定題目的功能指標，作答要求進行評分。
- (5). 評分方式：評審開啟考生的 APK 檔案，檢核所要求之設定是否完成。
- (6). 考生完成考試後，將試卷交回監試人員，檔案依考場規定儲存檔名(APK)及傳送至指定位置，並依指示離開考場。

四、英語能力類

1. 英語能力檢測(EAST-GET)類

- (1). 英語能力檢測的時間、內容方式及成績計算：
 - 筆試競賽以考學科部份為主，包括「Reading (閱讀)」、「Grammar (文法)」等項。以統一試卷施測，依得分的高低判定考生的競賽成績。競賽作答時間 90 分鐘，採線上考試、電腦閱卷。題目型式為選擇題，每題 1 分，滿分 200 分競賽成績依各分組成績分數高低排名，若分數相同，則以「Reading (閱讀)」、「Grammar (文法)」高低順序排名。

- 口試競賽方式將採線上 1 對 1 實際與外師對話方式進行，依選手對話的情況，分為 6 個評分項目(各 1.00~5.00 分)：

Content(內容)、Grammar(文法)、Pronunciation(發音)、
Vocabulary(詞彙)、Time(回答反應速度)、Attitude(態度)
評分方式以平均得分*10 為總得分，滿分 300 分。

	學科(筆試)		口試
檢測時間	90 分鐘		約 30 分鐘
測驗內容及方式	Reading (閱讀)	100 分	與外籍老師 1 對 1 線上對話 成績單上附有口試官的評語與建議
	Grammar (文法)	100 分	
總分	200 分		300 分

2. 英語詞彙能力檢測(EAST-VOC)

(1). 英語詞彙能力檢測的時間、內容方式及成績計算：

- 英語詞彙能力檢測以考學科部份為主，題目為完整的英語句子，填入空白單字作答。以統一試卷施測，依得分的高低判定考生的競賽成績。競賽作答時間 45 分鐘，採線上考試、電腦閱卷。題目型式為填充題，依級數不同，每題為 1~6 分，滿分 390 分。競賽成績依各分組成績分數高低排名，若分數相同，則以「CEFR C2」~「CEFR A1」的各級得分高低順序排名。
- 本次競賽之英語詞彙能力養成練習暨檢測系統，於練習及測驗網站(網址：east-voc.edeu.asia)提供 3 份測驗模擬試卷，請考生自行以電腦、平板或手機上網練習。
- 題目為完整的學術英語句子，於作答時，需考量詞彙的時態、單複數形、字詞型態(Word family)的變化。